



金耀基

剑桥与海

德堡

—
欧游语丝

书趣文丛 第一辑



辽宁教育出版社

辽新登字 6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剑桥与海德堡——欧游语丝/金耀基. -沈阳:
辽宁教育出版社, 1995.3 ISBN 7-5382-3690-2

I. 剑… II. 金… III. ①游记-欧洲②散文-中国-当代
IV. ①K 950.9 ②I 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4)第 15512 号

剑桥与海德堡——欧游语丝 金耀基

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沈阳市北一马路 108 号)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6.25 印张 148 千字 4 插页
印数: 1—10,500 册

1995 年 3 月第 1 版 1995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马 芳 王之江 美术编辑: 宋丹心
版式设计: 韩 梅 陈 咏 装帧设计: 郑在勇
特约校对: 王郁文 张家璋 责任校对: 杨 浩

ISBN 7-5382-3690-2/C · 137

定价: 8.00 元

《书趣文丛》序

中国究竟是有几千年文明的古国。政治上闹感冒的时候，经济上犯穷病的光景，人们会发些“读书无用”、“百无一用是书生”的牢骚。日子一好过，政道一通畅，大家想到的多是如何建立一个“书香门第”——为自己的家，也为社会和国家。

所以，要说“读书有用”，古贤今哲，说过的话尽多，可举的范例也尽多。不过，读书要怎么才能“有用”？认识却未必一致。从历史到时今，占主要地位怕还是那种把“读书”和“有用”直接联系起来的看法，所谓“颜如玉”、“黄金屋”即是。要换个说法，也无非是说读书之后要立即用书中的知识去为现实任务出力，不然就有“遗少气”、“头巾气”之嫌！

我们编这套丛书，正是要想说明，“读书”这件怪事，实在并不简单。读以致用是好事，并不立即“致用”也不是坏事。甚至可以说，作为一个知识者，人人都应有“致用”和“不立即致用”这两种读书态度的结合。什么是“不立即致

DK90/23

用”，那就是把读书当作一种兴趣，简单说来，“书趣”即是。

我们请了一些读书的大行家来现身说法。不是请他们来说自己如何读书成“趣”——那未免俗了，而是把他们“读书成趣”的成品展示出来。这成品全是作为趣味的读书结果，却未必时时处处都点出自己读了什么书、作了什么“悬梁刺股”的努力方克臻此。作者们读书已成“趣”，所得的结果也大多能使读者觉得有“趣”，即可以读得下去。如果大家都以读书为一“趣”事，由此多产生一些“趣”，不亦有益于“书香门第”之建立乎？！

或谓，这种做法，其实只是拾古人之唾余，不是什么适合时代要求的办法。所谓“遗少”之责，多半来此。这涉及对中国读书传统的看法，这里不去辞费。要说的是，这种读书方法，要说“时代”，其实是最时髦不过的。我们现在最现代的读书观，便是反对主体和作品的对立，把所谓读书，说成只是领会作者的本意。好在这套丛书的作者，不管他们是不是“后现代”的，他们的读书，却都能跳出这一框子，不把读书看成教训与被教训、赐与与接受的关系，而只是一种“对话”。因此，他们方能不为某书某人所永久俘虏，而能以自己为本位，“自”得其趣。

自然，读书成“趣”，其病亦多。一个毛病，便是成了蛀书虫，变为书淫。在一个宽容的社会里，蛀书虫也会受到表彰，不是坏事，但究竟难以在商品经济中讨得生活，更难成为“大款”。我们几个编书匠，以“脉望”为名，也只是想以此表明自己已患此“病”而已。“脉望”是蠹鱼之一种，是蠹鱼吃了书中的神仙字化成的。传说服了用“脉望”煎的水，便可“白日飞升”。这是古人把读书致用和不立即致用两者相结合

的一种美丽的幻想。我辈有幸，平时时常贪念当代读书成仙的大家的许多“神仙字”，然而现今不能飞升，却得蒙厚爱，允以所作编集问世。我们愿意永远抱有做“脉望”这一幻想，为中国的读书界做些微末的工作。

脉 望

一九九四年十一月

「语丝」的语丝

(代序)

今日学术多病，病在温情不足。温情藏在两处：一在胸中，一在笔底；胸中温情涵摄于良知之教养里面，笔底温情则孕育在文章的神韵之中。短了这两道血脉，学问再博大，终究跳不出奔奔荡荡的虚境，合了王阳明所说：“只做得个沉空守寂，学成一个痴騃汉。”金耀基兄谈德国社会学家韦伯，说他一向要人“像人一样”去应付时代的问题，意思也很浅显，说的还是人心中那一星温情；他听出德国小城的钟声分外悠扬，竟也蓦然忆起剑桥大学圣约翰书院的钟声，忆起渥茨华兹的诗：“那钟声，一声是男的，一声是女的！”学术处理的是时代中“人”的课题，学者论学不敢动之以情，终致痴騃，泥足虚境，直是自寻短见。

我读金耀基论学论政论人的著述，常会想起程明道的话，相信学者的确须先识仁，笔底一字一句于是浑然与物同

体；这不是说做学问先要“满腔子是恻隐之心”，而是说学者要有不虑而知、不学而能的是非之心，然后经纶宰制，文章与天下相驰骋。耀基兄写《剑桥语丝》、写《海德堡语丝》，应的正是这个因果，难怪无意得之却篇篇得意，都成温情所寄的妙品了！

二

Maxime Feifer 写过一本谈观光史的书，提到诺曼第 Mère Poulard 客栈的炒蛋。那天，游客都在客栈饭厅里吃晚饭，突然，大家一窝蜂跑去炉边围观一个年轻厨子炒蛋。她说，厨子手艺毫无特别之处，只因客栈当年的老板娘以炒蛋出了大名，如今虽然早就过世了，家传炒蛋一样令游客慕名而来。她说，观光客一向自甘给旅游手册牵着鼻子走，客地的寻常景物，终于都蒙上一层神秘的异国情调，祖传秘方变成神话了。耀基兄不是游客，他身在客地，却始终没有堕落成围观炒蛋的观光客。他是个“异乡人”；是个文化香客。游客但求把自己摄进风景明信片的彩色神话之中；“异乡人”则宁可用自己胸中祖国文化的酒杯，去品尝别种文化的神韵。他天天傍晚到海城咖啡馆去，“主要还是贪图个闲静，倒不是故意找那份‘独在异乡为异客’的心境；其实，在现代社会，谁又不是‘异乡人’呢？”他说。

文化香客进香之余，既可领修典籍，讲社会之学，又可联想翩翩，踩沙沙的落叶。黄公度光绪初年奉使随槎，在日本住了两年，与日本士大夫交游，又讲其书、习其事，写成《日本国志》和《日本杂事诗》，都浑稽博考，卓尔自成一家言，赢得知堂老人佩服他“对于文字语言很有新意见，对于

文化政治各事亦大抵皆然”。我读金耀基的《剑桥语丝》，读《海德堡语丝》，都曾无端觉得那是英德两国的一段文化学术史，兼且游览政治社会之今昔风貌，其中温情所寄之处，更十足是一组杂事诗！昔日袁中道论文章得失，至今读来不嫌其旧：“不知率尔无意之作，更是神情所寄。往往可传者，托不必传者以传。以不必传者，易于取姿炙人口而快人目。班马作史，妙得此法。今东坡之可爱者，多其小文小说。其高文大册，人固不深爱也，使尽去之，而独存其高文大册，岂复有坡公哉？”

三

金耀基的高文大册我一一读过，《从传统到现代》、《中国现代化与知识分子》、《中国民主之困局与发展》、《大学之理念》等等，的确都是老得非常漂亮的学术著作：“可劝可戒，可喜可愕，可以广见闻，可以证谬误，可以祛疑惑”。可是，作者既受过剑桥 Don 的薰陶，成了“在历史中漫步的人”，当然也就不难欣赏各种性情的书和读书人：“你不止在图书馆可以看到傅斯年式的‘上穷碧落下黄泉，动手动脚找东西’的那种严肃的执著的读书人；也可以在剑河垂柳下、格兰斯德草野上看到林语堂式的一边看浮云流水、一边抽板烟阅书那种飘逸不泥的读书人”。这样，他既写得出高文大册，也写得出小文小说。

Julian Evans 编过一部纪游短篇小说集，集名叫《Foreign Exchange》，收了十个短篇，背景分别是墨西哥、古巴、希腊、诺曼第、科西嘉、索罗门群岛、安普利亚和苏联等。编者在序文里说，写这些纪游短篇故事起因于一种简单的概

念：所有纪游之作都有杜撰的小说成分(all travel writing is fiction)；此说虽然夸张，可是，环顾古今中外写游记写得好的作家，大半不是诗人小说家，就是笔底常带温情的散文家，拜伦的《Road to Oxiana》，Norman Lewis 的《A Dragon Apparent》，Patrick Leigh Fermor 的《Rou meli》，读来都生动如小说；范成大的《桂海虞衡志》自见幽趣，《徐霞客游记》处处是绮丽的联想，杨衒之的《洛阳伽蓝记》冷笔热笔收放自如；至于当代西方小说家如索尔·贝罗、保罗·瑟洛的游记，内地散文家黄裳的《金陵五记》，文学加工之老到，也实在可观。

说游记有杜撰的成分，指的想来不是作者向壁虚构，无中生有，而是触景生感的那个“感”字，恰似夏承焘纪游长短句里说的：“若能杯水如名淡，应信村茶比酒香。无一语，答秋光，愁边征雁忽成行。中年只有看山感，西北阑干半夕阳！”杜撰的不是“杯水”，是“名淡”；不是“村茶”，是“酒香”；不是“征雁”，是“愁边”；不是“山”，是“感”。这好像耀基兄在《剑桥语丝》自序里说的，他写这些文章不时有“诗的冲动与联想(我不会吟诗，但在剑桥时，我确有济慈在湖区时的那份‘我要学诗’的冲动)”。他的文字刚里带柔，早入了品，绝非偶然！

四

可是，游记写“感”最忌陈烂。张岱《西施山书舍记》说土城以西施得名，是造园者一肚皮学问典故无处著落的明证；匾额如“响屩廊”、“脂粉塘”，门帖如“沼吴伯越”、“锦帆苧罗”，把西施、范大夫句句配合，字字粘合，见者无不哆嗦

欲呕！耀基兄的“金体文”掌握分寸最是恰巧，几股浓烈的浪漫情怀，都能忍住了笔以淡远取之。这是本事。

我常想，写文章像造园，要“借”要“用”，但不可伤其天然趣味：“后之造园者，见山脚有石，加意搜剔，未免伤筋动骨，遂露出一片顽皮，是则好事者之过也。美人浴起，脱巾露髻故妙，而冠笄贴钿，亦未始不妙。”张宗子短短几句话泄尽天机，不由你不警惕。说到文章的“借”和“用”，在金耀基的两本《语丝》里完全见出造化来。他不讳言落墨之时总会联想起万里外的故国神州，甚至往往不知道手下多少写的是德国，多少写的是中国：“人可以斩断‘过去’，但不能不生活在‘历史’中”，在艾默尔的林边，他想起俾斯麦，想起大陆上的“文化大革命”。他写剑桥，感情也始终还是中国的：在阵阵书香的剑桥街头，他看到的是台北重庆南路飘香书城里的王云五；路过剑城古旧的高楼巨厦，枣红杏白的春意之中，他怀疑那是杜工部诗中的锦官，是太白诗中的金陵，是王维乐府中的渭城。

有了中国文学的涵养，他的文字没有病容；有了社会学的修业，他中年的看山之感终于没有掉进奔腾荡漾的虚境里去；有了现代社会异乡人的情怀，则他勇以针对人类的异化输出理性的温情。他在德国圣山的哲人路上见到几个少男少女埋头在满地黄叶中找栗子，依稀记起江南逃难的童年岁月，在田野中剪野菜，在山溪里抓鱼虾，就是没有拣过栗子；于是，他也弯身用树枝在层层残枝败叶丛中，找起栗子来了：“时人不识余心乐，将谓偷闲学少年！”这是文学的神韵，是社会学的视野，是文化的倒影，更是历史多情的呢喃，都在金耀基的胸中和笔底。

董 桥

目 录

《书趣文丛》序 脉望

“语丝”的语丝(代序)

董桥

剑桥所见所思(2)

雾里的剑桥(8)

剑桥之为剑桥(16)

是中古的呢？还是现代的？

(23)

从剑桥到牛津(30)

-
- Don: 在历史中漫步的人(36) 重访海德堡(101)
剑桥一书贾(43) 永远的年轻,永远的美丽(107)
书城飘香(50) 探秋(116)
是那片古趣的联想?(57) 踩着沙沙落叶的日子(120)
剑桥的三一(61) 秋之旅(125)
一间中古大学的成长(69) 韦伯、海德堡、社会学(133)
剑桥·海德堡(77) 莱茵河的联想(149)
从剑桥到剑桥(84) 柏林的墙(160)
牛津剑桥的竞戏(93) 萨尔斯堡之冬(170)
 德国小城闲步闲思(178)



书
趣
文
丛

剑桥所见 所思

记不得是二十几年前在那里读了徐志摩的《我所知道的康桥》和《康桥再会罢》，但我知道我对剑（康）桥的向慕是这位诗人的彩笔丽藻所挑起的。徐志摩是热情如火的诗人，他依恋过无数山川故城，但他只对剑桥说：“汝永为我精神依恋之乡。”稍为熟悉志摩的诗文的人，都不能不承认他的洞察力与自悟力的深透灵空，但他说：“我的眼是康桥教我睁的，我的求知欲是康桥给我拨动的，我的自我的意识是康桥给我脱胎的。”剑桥有如许的魔力，怎叫人不想一探她的幽秘？

八月一日早晨，在温暖的阳光下，我与妻，带了四个孩子，踏入了这个陌生而又似曾相识的大学城。

“欢迎你们来剑桥！”剑大的人类学者华德英女士(Barbara E. Ward)和她的夫婿伦敦经济学院的摩里斯(Stephen Morris)教授好意地在车站迎接。

“剑大在那里？”我问驾车的摩里斯教授，我急着想会见这个久已向慕的学府。

“剑大在那里？很难说，剑大与剑城是分不开的。”是的，我后来才清楚，最合理的说，剑大不是一个地方，虽然他也有本身

的教务大厦、图书馆等，还包括一群学人的组合：大学校长、学院院长以及学者，还包括一年级以上的学生。真正的剑大分散在剑城各个具体的学院里，学院有自己性格的建筑，有自己骄人的传统，但的的确确，学院又是大学的有机的一部分。所有的课程都是大学主持的，学位的考试与授予也是大学的事。学院只是宿舍，是吃饭、睡觉、谈天、讨论的地方。有社交的成分，也有知识的成分。这是一个与中国、美国，乃至欧陆大学都不同的制度，它是很独特的英国历史的产物。谁设计的？没有人，剑大是慢慢成长起来的，不是一下子创造出来的。

“金先生，你看左边，那是 Peterhouse，他是剑大最古老的学院，成立于一二八四年。”刹那间，我被那古铜色的、苍老的建筑吸引住了，陈旧，是的，七百年了，但我只感到他的古雅。其实，当踏入剑桥时，一般浓厚的古典气息就扑面而来。剑桥的建筑很少有鲜明的颜色的。虽然满眼是红砖的房屋，但那种红是深沉的，带点褐色的，是那种经过几世纪的风雨洗礼的红，已经不红了，这种不红的红更好、更有味道，至少在我的眼里。“那街头远处的尖塔楼阁，看见吗？那最高的是王家学院的礼拜堂，是十五世纪亨利六世建造的，它对面的是 Great St. Mary Church，是大学的教堂，是十三世纪初叶盖的。”王家学院的礼拜堂(King's Chapel)有一种王者气象，有点旁若无人的睥睨感。在辽阔的剑桥的平原上，在多半是二层高的建筑的屈冰顿(Trampington)街道上，那尖塔就好像插入云霄的石笋。突然，我意会到浮凸在天空中的都是尖塔楼阁。

“摩里斯教授，到处似乎都是教堂、礼拜堂，所有的高建筑都是！”

“是的，剑桥有许多教堂、礼拜堂，究竟有多少，我也不清楚。”中古，我忆起历史书中所述的中古的寺院世界。不错，这就是剑桥之所以为一中古大学城吧！在过去一个月中，我与妻参观

了好些教堂与学院的礼拜堂，我渐渐知道教会在剑桥的历史所扮演的角色。剑桥如果没有剑大只不过是一个风景秀丽的小城，剑大如果没有教堂、礼拜堂也必然会是另一番完全不同的风姿。不！我根本怀疑会否有这个世界著名的大学。是无数的尖塔楼阁把时间冻结在这个小城里，赋予了他历史的悠久感与庄严的面貌。中古的森冷窒息的空气已被宗教改革、文艺复兴的浪潮冲洗一空，但寺院毕竟给予了剑桥学术的根苗。剑大许多学院是国王、王后、贵族夫人哺育长大的，如王家学院、三一学院、克莱亚学院、皇后学院、潘普罗克学院，但许多学院则不是由寺院培养成长便是与教会有关的，如 Peterhouse Michaelhouse, Trinity Hall, Jesus, Selwyn。剑桥的学术生命是与寺院、教堂长期结合的；在剑大诞生之前，最早的传道、授业之处即是白纳德教堂，在一七三〇年大学的教务大厦未建立前，所有的学位考试与毕业礼就是在今日的玛利亚教堂举行的。大学不只本身有教堂，剑大的所有学院也都有自己的礼拜堂。一个学院如果没有一个礼拜堂就会觉得缺少什么似的，早期的学院建设如果没有教堂，就像画龙不点睛了。不论教堂是否是人天相接的阶梯，但没有了教堂，在剑桥会变成一个无声音的古城（真的，剑桥的静是出奇的！），至少就听不到向晚的钟声了。钟声激发了剑桥的诗情，也是钟声把中古带来了二十世纪。在剑桥，上帝未死，他与科学都被钟声羽化成诗了。转过了剑桥中心，更静了，车外，多的是参天的古树，多的是一块块绿得想在上面滚一滚的草地。街道上最少的就是人，所看到的是二位骑在自行车上的一老一小，是祖母与她的孙女儿吧！那小女孩的笑声像银铃似的散落在满地的绿里。其实，将就点，不需要到剑城郊外的格兰赛斯德草原去踏青，绿就铺在每个人家的门口。噢！原来是这份绿使我感到那么心旷神怡。来剑桥后，每个黄昏，我们都舍不得让它轻轻溜走，或者，骑车向炊烟处飘去，没有目的，没有牵挂；像少年时

在去碧潭的路上任“铁马”纵跃。忘了时间，忘了“规矩”，跟孩子一起在格兰赛斯德草原上翻滚，滚得满身是点点金光，一直到素月冉冉上升，送别夕阳在辽阔的地平线上。我们是回到自然，回到大地的怀抱中来了！香港五年摩天高楼上的生活使我渐渐忘了自然的乐趣，在剑桥的寻觅中，寻觅到了自然，也寻觅到了自己。更多的夏晚，我们会披一件薄毛衣，随着清脆的钟声向剑河慢慢地踱去。去探望剑河是不可太匆忙的，在匆忙中你不会捕捉到她那份文静，那份女性的柔情。去看剑河，除了夕阳钟声里，最好是晨星的冷雾中。在清晨你可以瞥见她睡梦中醒来的娇态，若有若无的少女的神秘笑靥；到黄昏时分她又是婀娜端庄的贵妇了！最醉人的是在微风中她伴着垂柳婆娑起舞的美姿，永远是那样的徐缓，那样的有韵律，那样的亲切的招呼！剑河轻盈地穿过皇后学院、嘉萨琳学院、王家学院、克莱亚学院、三一学院、圣约翰学院、麦德兰学院，她穿过世界上这些最古老学院的园，为这些男性化的建筑带来了妖娆与明媚。剑河两岸的学院的草地像一块块蓝玉，像一幅幅锦绣，也像一片片浮云，而跨过剑河的则是一座座如雨后的彩虹的桥了。志摩说：“康桥的灵性全在一条河上，康河，我敢说是世界最秀丽的一条水。”我想我们的诗人没有夸张，不过，我毕竟要想，假如没有这些古典的学院，没有那些几个世纪以来从学院的拱门中走出来的大学者、大科学家、大诗人，剑河会不会那样秀丽？会不会那样有灵性？会不会那样秀名远播，引人慕艾？是人使水秀灵呢？抑或是水使人秀灵呢？我不知道。但剑桥真是出过不少灵秀的人物，真正灵秀的人物。不去算那一长列叱咤风云的政治家了，也不去算我们孤陋不知的学者了，只消举几个我们熟悉的学术史上的名字好了，牛顿、达尔文、哈维、马尔萨斯、凯因斯、培根、罗素，这些名字在物理学、生物学、医学、人口学、经济学、哲学上，不是巨手开凿新纪元，便是在知识的旅途中竖起了里程碑，至于史宾塞、拜伦、